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函

地址：10658臺北市信義路3段143號  
聯絡人：余信萱  
聯絡電話：02-27075215#804  
傳真電話：02-27075218

受文者：中原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5日

發文字號：附教字第11300032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a09530100u\_1130003232ax\_1.pdf)

裝

主旨：檢送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辦理

「112-2學習歷程檔案與課程學習成果工作坊」實施計畫，敬請惠予轉知各大專院校在學中等教育階段師資培育生，請查照。

說明：

訂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推動中心（北區）工作計畫辦理。

二、旨揭工作坊係為促進教師理解與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精神與內涵，並協助各學科的教師瞭解學習歷程檔案與課程學習成果的相關製作。

三、旨揭工作坊資訊如下：(13：30~17：10)

(一)桃竹苗中彰投場：113年04月11日(四)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

(二)北北基宜花東場：113年05月28日(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四、參加工作坊之教師可提供一份指導學生之課程學習成果作品前來進行交流與觀摩。

中原大學



1139003652 113/03/15

五、相關課程資訊及報名方式，詳如附件實施計畫。

六、敬請惠予參與人員公(差)假並協助處理課務排代，相關經費由原服務學校依規定支給。

七、本案聯絡人詳如附件實施計畫。

正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政治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臺南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東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中國文化大學（師資培育中心）、中原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臺北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臺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中興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成功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中央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中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清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師資培育中心）、東吳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東海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朝陽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靜宜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銘傳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大葉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國立屏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副本：本校教務處(不含附件) 

校長 王淑麗

裝  
訂  
線



53